(上接C87版)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二)	19东科02	163049	2019-12-30	2022-12-30	5	7.60	按年付息	上交所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面向合格投资者)	20东科01	163150	2020-2-11	2022-2-11	2	5.98	按年付息	上交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已于2020年12月30日向全体“19东科02”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2019年12月31日至2020年12月30日期间的利息。

2、“20东科01”期限2年，在第1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人回售选择权，公司决定不调整本期债券后1年的票面利率并于2021年1月14日至2021年1月20日组织“20东科01”全体债券持有人进行回售登记，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1,600,000手，回售金额为160,000,000元。公司已于2021年2月18日向申请回售债券持有人兑付回售款并向全体债券持有人支付了本期债券自2020年2月11日至2021年2月10日期间的利息。

3、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至2021年3月17日按照相关规定组织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拟转售债券金额不超过160,000,000元。转售期结束时，本期债券完成转售数量为0手，其中通过非交易形式转售0手，注销未转售债券1,600,000手。截至本报告披露日，“20东科01”债券余额0.4亿元。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于2018年9月6日出具了《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确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9年7月11日，联合评级针对本次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出具《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确定第一期发行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0年2月8日，联合评级出具《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信用评级报告》，确定该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0年6月1日，联合评级出具《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19东科02”和“20东科01”的债项等级为AA+。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4.39	62.97	1.42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4	0.22	-36.36
利息保障倍数	2.21	4.34	-49.08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370,617,536.68元，同比下降29.77%；实现利润总额1,014,523,797.54元，同比下降57.9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5,703,088.58元，同比下降62.6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01,674,427.61元，同比下降111.0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91,115,793.82元，同比下降41.73%。

(2）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27,803,925,341.55元，比上年末增幅5.29%；负债总额17,903,204,897.46元，资产负债率为64.39%，比上年末增幅1.42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6,986,558,180.77元，比上年末增幅0.89%。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公司影响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说明。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等100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序号	企业名称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级次
1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100		25,000	2
2	乳源东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100	600	4
3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00	5,000	3
4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85	15	35,000	2
5	东莞东阳光科研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2
6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51		80,392.30	2
7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100		24,000	2
8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100		3,600	2
9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99.92	0.08	50,000	2
10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8.68	81.32	28,800	3
11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00		10,000	2
12	东莞必胜电子有限公司		73.97	2,000	3
13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00	16,396.26	3
14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00	4,000	3
15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45	55	5,000	4
16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2
17	乳源瑞丰贸易有限公司	100		300	2
18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00	5,000	3
19	乳源东阳光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		2,000	2
20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60		21,000	2
21	乳源东阳光机械有限公司	100		5,000	2
22	东阳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00		3,000(港币)	2
23	宜昌市东阳光科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00		10,000	2
24	乳源东阳光超级电容有限公司	100		10,000	2
25	桐梓丰瑞贸易有限公司		100	500	3
26	桐梓东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60	500	3
27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高纯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5,000	2
28	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00	10,000	3
29	在平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100	2,000	3
30	韶关东阳光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51	49	1,000	2
31	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青岗坪煤业有限公司		100	20,000	3
32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3.89		45,202	2
33	东莞东阳光太铝医药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50.98	68,340	3
34	宜昌东阳光医药有限公司		100	200	3
35	东莞市阳之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00	5,000	3
36	宜昌东阳光制药有限公司		100	25,000	3
37	广东东阳光生物制剂有限公司		100	53,000	3
38	宜昌东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0	3,000	3
39	宜昌东阳光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		93	5,000	3
40	成都东阳光大区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		89	800	4
41	四川省东阳光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		85	400	5
42	云南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300	5
43	贵州东阳光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		85	300	5
44	重庆市东阳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300	5
45	重庆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	6
46	长春阳之康大区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		89	500	4
47	吉林省阳之康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		85	300	5
48	黑龙江省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300	5
49	辽宁省阳之康医药科技服务推广有限公司		85	300	5
50	长春市地办阳之康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		80	100	6
51	福州大区阳之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9	800	4
52	福建省福州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500	5
53	泉州市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	6
54	安徽省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500	5
55	江西省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400	5
56	赣州市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	6
57	上海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9	1,000	4
58	上海光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300	5
59	浙江阳之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1,000	5
60	河南省东阳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500	5
61	江苏阳康医药科技服务推广有限公司		85	500	5
62	山东省东阳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500	5
63	西安市光大区医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89	500	4
64	陕西东阳光医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85	400	5
65	宁夏东阳光医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80	100	6
66	甘肃阳之康医药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85	200	5
67	青海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	6
68	新疆东阳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500	5
69	北京阳之康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		89	800	4
70	北京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400	5
71	内蒙古阳之康医药科技推广有限公司		85	400	5
72	河北阳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400	5
73	山西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400	5
74	广东省大区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9	1,000	4
75	广东省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500	5
76	惠州市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50	6
77	广西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400	5
78	湖南省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400	5
79	湖北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	500	5
80	武汉市阳之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50	6
81	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祝家坪煤业有限公司		100	20,000	3
82	韶关东阳光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00	100	3
83	嘉兴市阳之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	6
84	东阳市东阳之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	6
85	常州市东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	6
86	南京市阳之康三医药科技服务推广有限公司		80	100	6
87	北京阳之康腾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	6
88	北京阳之康海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	6
89	北京阳之康尔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	6
90	东莞市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50	6
91	中山市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	6
92	江门市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50	6
93	佛山市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50	6
94	肇庆市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50	6
95	广州市一办阳之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200	6
96	北京阳之康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	100	6
97	深圳市阳之康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		80	200	6
98	乳源东阳光山诺士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0	3
99	东莞东阳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100	3,000	4
100	东莞东阳光生化制药有限公司		100	3,000	4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1-23号
债券代码:163048 债券简称:19东科01
债券代码:163049 债券简称:19东科02
债券代码:163150 债券简称:20东科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降低财务成本。

(二）资金来源

公司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商业银行的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拟购买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实际收益将根据公司委托理财的具体金额及实际收益率、理财产品期限决定。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购买后及时分析和监控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5、公司将根据《委托理财业务操作指引》、《委托理财业务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严格遵守具体的操作权限和业务流程，做好相关的审批决策程序和日常管理工作。

6、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及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主要条款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尚未签署合同(或协议)，具体条款以实际签署合同(或协议)为准。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购买标的为保本型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未用于证券投资，也未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具体资金投向根据公司届时实际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确定。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前，将通过评估、筛选等程序，严格禁止购买安全性低、流动性差的高风险理财产品。

2、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只针对日常运营资金出现闲置时，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的理财收益，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商业银行。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数据)
资产总额	2,780,392.53
负债总额	1,790,320.49
资产净额	990,07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29,111.58

在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短期的理财产品，不影响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展开。2021年计划委托理财额度最高不超过4亿元，占2020年年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7.44%。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相应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定期保本理财业务，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损益科目。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标的为保本型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未用于证券投资，也未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资金安全性较高。目前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稳定，公司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均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总体而言风险可控。

但委托理财事项不可避免会受市场风险、政策风险、信用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适时、适量择机进行银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减少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议程序的履行

(一)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将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针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议案《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审查，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拟购买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属于风险投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范围内滚动使用，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由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2,500.00	2,500.00	2.35	0
2	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7,500.00	7,500.00	55.55	0
3	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7,500.00	7,500.00	3.86	0
4	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0.58	0
合计		21,000.00	21,000.00	62.34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1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00	
总理财额度				40,000.00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公告编号:临2021-26号
债券代码:163048 债券简称:19东科01
债券代码:163049 债券简称:19东科02
债券代码:163150 债券简称:20东科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16日 上午10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第五工业区东阳光科技园行政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16日

至2021年4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	
6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7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2021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2021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11	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2.01	张红伟	√	
12.02	唐新发	√	
12.03	李义涛	√	
12.04	张光芒	√	
12.05	钟章保	√	
12.06	王文钧	√	
13.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3.01	覃继伟	√	
13.02	谢娟	√	
13.03	付海亮	√	
14.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14.01	李宝良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73	东阳光	2021/4/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出席会议的股东需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同时还需持本人身份证及委托函;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第五工业区东阳光科技园行政楼会议室

(三)登记时间

2021年4月16日9:00。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文钧先生、邓玮琳女士;

联系电话:0769-85370225;

联系传真:0769-85370230。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6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7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2021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2021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1	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2.01	张红伟	
12.02	唐新发	
12.03	李义涛	
12.04	张光芒	
12.05	钟章保	
12.06	王文钧	
13.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覃继伟	
13.02	谢娟	
13.03	付海亮	
14.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4.01	李宝良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益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1-19号
债券代码:163048 债券简称:19东科01
债券代码:163049 债券简称:19东科02
债券代码:163150 债券简称:20东科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3月25日，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第五工业区东阳光科技园行政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监事已文进、李宝良、周晓军出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已文进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一致认为，鉴于公司已于2020年实施回购股份，在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实际经营情况、盈利水平、未来现金流状况以及经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公司2020年度不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发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分红政策，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定价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2、关联董事在审议本关联交易议案时回避了表决，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

由于关联交易涉及金额大于3000万元且大于公司净资产的5%，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此次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通过方能生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金占用情况说明的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拟购买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属于风险投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范围内滚动使用，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由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2,500.00	2,500.00	2.35	0
2	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7,500.00	7,500.00	55.55	0
3	保证收益理财产品